

##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1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1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，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2025年1月13日上午12:00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东海先生召集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（2024-048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15日